

中國改革開放下的經濟發展 資料七

中國與WTO：五年的光榮和夢想

陳達 第一財經日報 2006年12月11日

入世5年來，中國政府根據世貿組織的有關要求，從容地應對各種挑戰，積極參與了經濟全球化的進程，也進一步擴大開放，深化改革，使中國的經濟持續發展。”中國商務部部長薄熙來上週在題為“WTO與中國的對外開放”北大演講中曾這樣評價中國入世5年的成果，“5年後，中國將邁向入世保護期的重點線，加入WTO具有里程碑式的意義，5年的成果遠遠超出了中國和外國人的預期。”

在薄熙來看來，入世5年來中國外貿飛速發展，2001年中國進出口貿易總額為5100億美元，至2005年已經猛增到14221億美元；2001年中國出口產品佔世界的份額是3.9%，到2005年，已經佔據7.5%份額。

商務部副部長易小准昨天在北大舉辦的“回顧與展望”入世五週年研討會上向外界表示，中國利用外資近幾年平均每年增長550億美元，累計實際吸收外來投資2741億美元。“在這些數字背後，我們的產業結構有了很大的改善，像我們現在機電產品出口佔出口總額的56%，高新技術的出口佔28.6%，製成品的出口佔整個出口總額的94%，這在所有的發展中國家裡絕對是最高的，在這個領域，我們甚至也超過一些發達國家。”易小准說。

易小准在會上還談到，中國需要正視和應對入世後出現的新問題，比如貿易摩擦增多、順差過大、外匯儲備增速過快等，要在發展的過程中通過進一步開放去解決。

在談到市場開放問題時，博鰲亞洲論壇秘書長龍永圖認為，中國入世並不意味著對外開放的結束，而是新的契機。“我們通過入世5週年，總結中國改革開放的經驗，需要觀念不斷的更新、需要法律不斷的完善、需要監管不斷的強化。”他說。

在他看來，法律法規的實施體現在監管機構的監管上，只要有完善的法律法規，再加上有強有力的監管，越開放越進步，越開放越安全，因為這種開放是在中國政府的主導下，在法律框架下開放不會損害中國的經濟安全。

薄熙來在北大的演講中曾表示，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讓中國的經濟體制經歷了改革和創新，這種創新的初始壓力是需要履行入世承諾，但卻和中國發展經濟的內在改革要求結合起來。

事實上，在WTO商業規則背景下，中國經濟體制改革在更廣泛的領域內提速，在過渡期內，清理並修訂的法律法規和部門規章就達3000余部。

他說道：“大開放有大風險和大挑戰，但更有歷史跳躍。現在各國都要保護自己的貿易，但從中國入世的5年曆程看，誰敢於面對這個挑戰，就能把握機會，從而走在世界的前面。”薄熙來曾經在多個場合駁斥中國轉向貿易保護主義的指責，中國政府認為，確保發展的唯一途徑就是鼓勵競爭和實現開放型經濟。

經歷過中國入世談判的龍永圖對觀念更新有著深刻的理解，他昨天說：“中國入世談判的雙贏觀念是確定我們入世談判的一個重要的因素。所以，在這樣一個重大觀念上的變化，使得我們的談判成功。更新觀念是中國入世談判的一個很重要的歷史經驗。中國經濟的發展、中國的改革開放一定要有觀念上的更新。”

資料來源：http://www.tdctrade.com/chinanews/index.asp?type=content&id=992&w_sid=194&w_pid=799&w_nid=&w_cid=&w_idt=1900-01-01&w_oid=292&w_jid=__